

股票代码：601101

股票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0-009

债券代码：122365

债券简称：14 昊华 01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14 昊华 01 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代码：100948
- 回售简称：昊华回售
- 回售价格：按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
- 回售申报期：2020 年 2 月 27 日、2 月 28 日、3 月 2 日
- 回售申报撤销期：2020 年 2 月 2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9 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26,000 手（1 手为 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
- 回售金额：2,600 万元（不含利息）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0 年 3 月 26 日
- 由于本次回售申报有回售申报撤销期，待回售申报撤销期满后，最终回售数量和金额以公司发布的回售实施结果公告为准。

根据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4 昊华 01 公司债券回售及不调整利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于 2020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了《北京昊华

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售申报结果公告日期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 及《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4 昊华 01 公司债券不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7), 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4 昊华 01 公司债券不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8)。投资者可在回售申报期选择将持有的“14 昊华 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 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 “14 昊华 01”的回售申报期为 2020 年 2 月 27 日、2 月 28 日、3 月 2 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 “14 昊华 01”的回售申报数量为 26,000 手, 回售申报金额为 2600 万元(不含利息)。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债券回售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已申报回售登记的债券持有人, 可于回售登记日开始日至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4 个交易日之间,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撤销, 最终回售数量、回售金额待回售申报撤销期满后, 以公司发布的回售实施结果公告为准。在回售资金发放日之前, 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 “14 昊华 01”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2020 年 3 月 26 日为回售资金发放日, 本公司将对有效回售申报的“14 昊华 01”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3 日